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上接 B15 版)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实业投资开发、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外)、房地产开发经营及咨询服务、物业管理、自营和代理内销商品范围内商品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母公司	国有企业	王枫
上海汇丰大药房有限公司	上海	中药材、中成药、滋补营养药制剂、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酒剂、医疗器械、建筑装潢、家用电器、百货、茶叶、饮料销售;家用电器维修;室内装潢,附设分支机构。(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一级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高峰
上海汇丰太和堂药房有限公司	上海	中成药、配方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普通诊察器械,其他中医仪器等(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二级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尤建敏
上海汇丰新青药房有限公司	上海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的零售,食品(不含熟食)、与医药有关的日用品的销售(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二级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尤建敏
上海汇丰莱阳药店有限公司	成都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的零售,食品(不含熟食)、与医药有关的日用品的销售(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二级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尤建敏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5年12月31日
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1,850万元	–	–	21,850万元
上海汇丰大药房有限公司	500万元	–	–	500万元
上海汇丰太和堂药房有限公司	–	50万元	–	50万元
上海汇丰新青药房有限公司	–	50万元	–	50万元
上海汇丰莱阳药店有限公司		50万元	–	50万元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	金额(元)	%	金额	%	金额(元)	%
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6,390,000	88.5	639,000.00	–	–	–	7,029,000	88.5
上海汇丰大药房有限公司	4,500,000	90	–	–	–	–	4,500,000	90
上海汇丰太和堂药房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	–	–	500,000	100
上海汇丰新青药房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	–	–	500,000	100
上海汇丰莱阳药店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	–	–	500,000	100

（三）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东方雪蛤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上海新路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中汇百货商场	同一母公司
上海昂立汇丰医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徐汇中药饮片厂	联营公司

（四）关联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元

其他应付款	2005年12月31日
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148,229.62

（2）租赁房屋

2005年度,公司支付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房屋租赁费1,056,827.84元,支付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房屋租赁费3,305,723.20元,以上两项共计支付房屋租赁费4,362,551.04元。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元

应付账款	2005年12月31日
东方雪蛤有限公司	294,954.20
徐汇中药饮片厂	689,835.50
上海昂立汇丰医药有限公司	1,601.31

（2）关联方采购及销售货物

A、采购货物

公司2005年向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采购货物有关明细资料如下:

单位:元

企业名称	2005年
徐汇中药饮片厂	2,172,852.00
东方雪蛤有限公司	396,372.00
合计	2,569,224.00

B、销售货物

公司2005向不存在控制的关联方销售货物有关明细资料如下:

单位:元

企业名称	2005年
上海昂立汇丰医药有限公司	51.60
合计	51.60

六、本次收购后的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收购汇丰医药100%股权后,本公司与汇丰医药的主营业务与经营模式都不发生重大变化,因此,收购完成后,本公司主要关联交易为房屋租赁和少量的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关联交易规模较小。

七、交易完成后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持续的关联交易

收购完成后,房屋租赁将是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百联集团的控股企业新路达集团之间的持续的关联交易。

对于医药零售企业来说,通过租赁的方式获得店铺门面是行业惯例。新路达集团拥有许多地段良好的店铺门面资源,而且通过向实际控制人的控股企业租赁房屋,可以避免向无关第三方租赁时可能出现的租赁对方毁约等意外情况,保障汇丰医药业务经营的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

新路达租赁给汇丰医药房屋的价格是在参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给予一定的优惠,充分体现了其对公司业务发展的支持,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八、《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的规定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的规定如下:

第七十二条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权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作出详细说明。

九、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百联集团2006年5月向本公司出具了《百联集团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百联集团承诺:“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本公司将采取切实措施尽量减少并规范与贵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的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商业原则, 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关联交易的审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贵公司及贵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律师和独立财务顾问对本公司关联交易的意见

本次收购的法律顾问—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认为:第一医药对于本次资产重组中涉及到的关联交易的处理,履行了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有关关联方董事已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有关关联方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以充分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次收购的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允、合理的,不会损害第一医药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第一医药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表决作出了具体而明确的规定,有助于使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进行。同时,第一医药以及百联集团将尽力减少关联交易,对于在第一医药及其子公司经营过程中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如果第一医药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第一医药《公司章程》的要求,准确地执行披露、表决、审批等各项程序,第一医药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完全能够得到合法、有效的维护。

第十一章 公司资金、资产被占用及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说明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占用本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截止200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占用的情况,本公司拟收购的汇丰医药也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占用的情况。

本公司截止2005年12月31日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性质	账龄
上海汇通轨道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6,288,427.01	股权转让款	1年以内
上海大爱实业公司	400,000.00	股权转让款	1年以内
上海万有全集团富南商厦有限公司	125,000.00	房屋押金	1–2年
上海迪信通通讯有限公司	66,000.00	代垫款	1年以内
上海电子电器市场发展有限公司	49,528.00	房屋租赁押金	1年以内

以上债务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是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

二、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止200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担保的情况,本公司拟收购的汇丰医药也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公司仅一笔对外担保,基本情况如下:

担保单位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江苏银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信用证担保	9,409,490.00美元

公司为江苏银信实业发展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江苏省分行阳光支行开具的信用证作出不可撤销的五项担保,担保总额为940.95万美元,上海恒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上述担保提供不可撤销的反担保。

2001年,在公司重组过程中,公司第三大股东华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上海华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对公司上述担保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江苏银信实业发展公司不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

第十二章 公司负债结构说明

为了更加方便地分析本公司本次收购前后资产负债变化情况, 本公司针对截至2005年12月31日之财务数据编制了模拟的资产负债表,由于本次收购前后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导致本次收购后本公司的资产结构发生明显变化,特别是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和长期投资等数量发生较大变化。

一、模拟资产负债表

根据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06)第1012号《审核报告》,公司2005年12月31日模拟资产负债表相关数据如下:

模拟资产负债表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购买后模拟母公司	购买后模拟合并	购买前母公司	购买前合并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944,393.41	43,916,449.41	22,944,393.41	28,313,488.49
应收票据	–	46,902.00	–	46,902.00
应收帐款	28,744,226.64	56,215,433.23	28,744,226.64	16,450,834.87
其他应收款	13,999,856.73	6,409,324.09	15,681,398.02	7,605,221.24
预付帐款	275,233.66	476,197.83	275,233.66	476,197.83
存货	101,723,067.40	169,355,040.79	101,723,067.40	120,356,994.56
待摊费用	233,123.44	2,339,287.70	233,123.44	1,142,162.98
流动资产合计	167,919,901.28	278,758,635.05	169,601,442.57	174,391,801.97
长期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72,408,707.64	46,452,416.17	29,183,907.78	19,513,338.65
长期投资合计	72,408,707.64	46,452,416.17	29,183,907.78	19,513,338.65
其中:合并价差	–	23,883,237.32		–142,363.78
股权投资差额	23,883,237.32	–	–142,363.78	
固定资产:	–	–		
固定资产原价	176,425,829.73	212,348,776.13	176,425,829.73	204,994,644.72
减:累计折旧	43,259,378.45	60,402,150.90	43,259,378.45	57,587,336.61
固定资产净值	133,166,451.28	151,946,625.23	133,166,451.28	147,407,308.1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固定资产净额	133,166,451.28	151,946,625.23	133,166,451.28	147,407,308.11
在建工程	215,000.00	287,419.82	215,000.00	215,000.00
固定资产合计	133,381,451.28	152,234,045.05	133,381,451.28	147,622,308.1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	–		
无形资产	1,559,980.37	2,207,480.31	1,559,980.37	2,039,980.37
长期待摊费用	90,871.00	316,201.00	90,871.00	96,739.00
其他长期资产	–	–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650,851.37	2,523,681.31	1,650,851.37	2,136,719.37
资产总计	375,360,911.57	479,968,777.57	333,817,653.00	343,664,168.10

模拟资产负债表(续)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购买后模拟母公司	购买后模拟合并	购买前母公司	购买前合并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500,000.00	32,500,000.00	22,500,000.00	22,500,000.00
应付帐款	66,216,579.50	135,898,941.85	66,216,579.50	73,684,392.39
预收货款	4,784,939.00	5,113,952.99	4,784,939.00	5,113,952.99
应付福利费	196,348.41	4,018,538.20	196,348.41	205,125.07
应付股利	11,799.20	3,558,389.66	11,799.20	11,799.20
应交税金	–7,692,848.24	–5,954,001.12	–7,692,848.24	–7,250,320.13
其他应交款	–306,775.53	–274,788.58	–306,775.53	–288,266.42
其他应付款	46,816,939.16	61,644,835.53	9,816,939.16	11,396,813.50
预提费用	5,611,393.65	5,626,546.15	5,611,393.65	5,611,393.65
流动负债合计	138,138,375.15	242,132,414.68	101,138,375.15	110,984,890.25
负债合计	138,138,375.15	242,132,414.68	101,138,375.15	110,984,890.25
少数股东权益	–	613,826.48	–	–
股东权益:	–	–		
股本	159,347,391.00	159,347,391.00	159,347,391.00	159,347,391.00
减:已归还投资	–	–	–	–
股本净额	159,347,391.00	159,347,391.00	159,347,391.00	159,347,391.00
资本公积	84,021,258.16	84,021,258.16	84,021,258.16	84,021,258.16
盈余公积	6,255,311.69	7,127,713.75	6,255,311.69	7,127,713.75
其中:公益金	6,255,311.69	6,691,512.72	6,255,311.69	6,691,512.72
未分配利润	–12,401,424.43	–13,273,826.50	–16,944,683.00	–17,817,085.06
股东权益合计	237,222,536.42	237,222,536.41	232,679,277.85	232,679,277.8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75,360,911.57	479,968,777.57	333,817,653.00	343,664,168.10

说明:

1、收购前合并数数据即为公司2005年财务报表相关数据;

2、收购后模拟合并数基于以下假设:

（1）假设第一医药于2005年1月1日以3700万的价格收购汇丰医药100%股权;

（2）假定第一医药于2005年1月1日出售上海蔡同德药业有限公司50%股权。(由于第一医药于2005年12月出售了上海蔡同德药业有限公司50%股权,在第一医药今后的财务数据中将不再包含上海蔡同德药业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和经营成果。为了使对2005年的模拟与公司以后年度的财务数据具有可比性,在编制模拟报表时假定在2005年1月1日已经实施该股权转让行为。)

3、在进行收购后模拟合并时,已经按照第一药业的会计制度对汇丰医药的财务数据进行了调整。

二、关于公司负债情况的说明

依据公司模拟资产负债表相关数据计算的2005年12月31日的相关财务指标如下:

比率	购买后母公司	购买后合并	购买前母公司	购买前合并
流动比率	1.22	1.15	1.68	1.57
速动比率	0.48	0.45	0.67	0.49
资产负债率	36.80%	50.45%	30.30%	32.29%

通过对比收购汇丰医药前后的合并报表,本次收购后公司负债总额及流动负债有一定幅度的提高,本次收购前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负债总额为11,098万元,本次收购后公司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的负债总额为24,213万元,较购买前提高了13,115万元。造成公司债务规模增加的原因是由于本次收购后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而被收购公司的资产负债比率较高。

从资产负债率指标来看, 本次收购完成后合并模拟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率有较大幅度的上升, 由32.29%上升到50.45%,但仍然在合理和安全的范围内。本公司认为本次收购可以使公司充分利用财务杠杆,提高公司效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原来资产负债率偏低,通过本次收购适度提高对公司有利。

从短期偿债能力方面看,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都有所下降,其中合并报表流动比率由1.57下降为1.15,合并报表速动比率由0.49下降为0.45,流动比率下降比较大,而速动比率仅略微下降。流动比率下降的原因是本次收购使公司流动负债和长期投资一同增长,而流动资产数量不变,导致流动比率下降幅度较大。

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短期偿债比率较低是商业零售行业的行业特色。由于商业零售企业在采购后普遍存在较长时间延迟付款的现象,导致有较大金额的应付帐款,流动负债金额较大,流动比率偏低。同时对于商业零售企业来说,存货占据了流动资产的绝大部分,而根据速动比率的计算公式: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因此,对于商业零售企业来说,存货比例大,将导致速动比率偏低。

该行业主要上市公司2005年12月31日相关数据见下表:

公司名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一致药业	1.17	0.87
南京医药	0.96	0.71
华东医药	1.18	0.82
深国商	1.19	0.39
华联超市	1.57	0.92
苏宁电气	1.25	0.6
东百集团	1.08	0.67
大商股份	0.5	0.27
G百联	0.62	0.46
银泰股份	0.67	0.3
平均	1.02	0.60

从表中相关数据可以看出,商业零售行业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平均值分别为1.02、0.60,公司模拟合并报表相关数据为1.15、0.45,基本处于正常水平。

第十三章 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一、收购后整合计划

收购汇丰医药后,第一医药连锁药店增加55家,经济大药房增加1家,经营面积增加10660㎡。

收购汇丰医药后的第一医药经营业态丰富,涵盖了大型医药商厦、连锁药房、经济大药房等。其直营网点数增加到113家,营业面积超过23000㎡,位居上海医药流通行业第二位。收购完成后公司的业务类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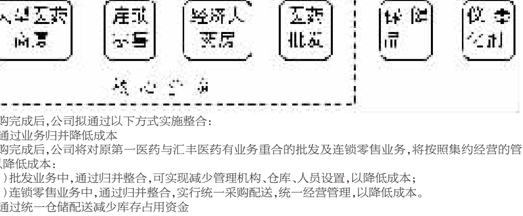

收购完成后,公司拟通过以下方式实施整合:

1、通过业务归并降低成本

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对原第一医药与汇丰医药有业务重合的批发及连锁零售业务,将按照集约经营的管控模式进行整合,以降低成本:

（1）批发业务中,通过归并整合,可实现减少管理机构、仓库、人员设置,以降低成本;

（2）连锁零售业务中,通过归并整合,实行统一采购配送,统一经营管理,以降低成本。

2、通过统一仓储配送减少库存占用资金

统一仓储、配送后,将改变库存重叠导致的资源浪费现象,削减库存,提高了企业资金的流动性,降低财务费用。

3、通过规模经济提高第一医药盈利水平

收购完成后,可利用规模优势适当降低进货价格,增加毛利水平;同时依靠销售规模的扩大及经营网点的增多,通过提高商品进入第一医药销售系统的附加费用收取水平,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4、充分发挥第一医药和汇丰医药各自的经营特长

收购完成后,第一医药将集中二家医药企业的品牌优势和经营特长,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第一医药在经营大型健康广场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和良好的经营业绩。其在上海南京路的“第一医药商店”销售规模、利润多年来雄居全国第一。未来几年公司将在长三角乃至全国一线城市的核心商业地段开设中高档大型健康广场,创造健康生活新理念。

汇丰医药在连锁药店经营方面有较强经营管理能力,近年来其人均创利额位居全国第一。公司未来连锁药店的发展将依托其较为成熟的连锁经营管理技术,一方面加大力度开发独立门店,另一方面进入购物中心和大卖场开设连锁药店。

二、公司未来三年网点拓展计划

收购汇丰医药后,公司未来三年的网点数预计将达到:

网点类型(家数)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大型健康广场	2	3	5
经济大药房	1	2	3
连锁药店	130	160	200
OTC药柜	67	235	592
合计	200	400	800

三、经营业绩的模拟计算情况

	2005年度			
项目	购买后模拟母公司	购买后模拟合并	购买前母公司数	购买前合并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370,676,126.34	799,619,579.60	370,676,126.34	601,617,263.68
减:主营业务成本	316,624,094.89	656,116,700.89	316,624,094.89	482,313,506.4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825,464.06	2,226,378.02	825,464.06	1,857,424.71
二、主营业务利润	53,226,567.39	141,276,500.69	53,226,567.39	117,446,332.48
加:其他业务利润	4,741,158.40	15,707,977.97	4,741,158.40	13,699,387.10
减:营业费用	26,525,401.49	67,701,215.89	26,525,401.49	59,481,453.63
管理费用	21,023,447.81	67,201,681.45	21,023,447.81	57,494,869.58
财务费用	1,414,573.07	1,757,284.82	1,414,573.07	3,493,283.85
三、营业利润	9,004,303.42	20,324,296.50	9,004,303.42	10,676,112.52
加:投资收益	9,813,598.76	2,377,953.05	5,270,340.19	4,515,012.10
补贴收入	–	–	–	–
营业外收入	32,877.00	259,862.09	32,877.00	53,874.56
减:营业外支出	83,046.41	366,449.17	83,046.41	167,686.61
四、利润总额	18,767,732.77	22,595,662.47	14,224,474.20	15,077,312.57
减:所得税	–	3,605,734.24	–	871,353.32
减:少数股东损益	–	241,256.55		546.14
五、净利润	18,767,732.77	18,748,671.68	14,224,474.20	14,205,413.11

（一）模拟报表编制说明

1、收购前合并数数据即为公司2005年财务报表相关数据;

2、收购后模拟合并数基于以下假设:

（1）假设第一医药于2005年1月1日以3700万的价格收购汇丰医药100%股权;

（2）假定第一医药于2005年1月1日出售上海蔡同德药业有限公司50%股权。(由于第一医药于2005年12月出售了上海蔡同德药业有限公司50%股权,在第一医药今后的财务数据中将不再包含上海蔡同德药业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和经营成果。为了使对2005年的模拟与公司以后年度的财务数据具有可比性,在编制模拟报表时假定在2005年1月1日已经实施该股权转让行为。)

3、在进行收购后模拟合并时,已经按照第一医药的会计制度对汇丰医药的财务数据进行了调整。

（二）从模拟报表相关数据可以看出,与购买前合并数相比,购买后模拟合并数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都有较大幅度地改善,收购汇丰医药可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收购对公司有利。

具体数据分析如下:

主要会计数据	2005年度模拟	2005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799,619,579.60	601,617,263.68
利润总额	22,595,662.47	15,077,312.57
净利润	18,748,671.68	14,205,413.11
每股收益	0.12	0.089
净资产收益率	7.90	6.11

四、整合风险

本公司收购汇丰医药以后,需要对汇丰医药进行整合,本公司认为整合的困难不仅仅表现在二者在产品优势、产品定价、销售模式、渠道等方面存在的差异,还包括企业文化方面的差异。尽管公司董事会认为整合将有利于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增强,本公司已经对收购后的整合制定了详细的方案,但是并购后的整合带来的经营成果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第十四章 公司最近12个月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交易行为的说明

公司在2005年12月,向公司的非关联方出售了下属蔡同德药业有限公司50%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最近12个月内没有发生其它的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交易行为。

第十五章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第一医药未来发展规划是基于本次收购方案如期得到中国证监会的批复及股东大会的批准后顺利实施的情况下,对公司可预见将来业务发展做出的规划与安排。

一、医药流通行业的发展趋势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医药流通行业,目前医药流通行业的基本状况如下:

1、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飞速发展和社会保障制度的逐步完善,人们珍爱健康、提高生活质量的意识越来越强。近年国内尤其是经济发达的华东地区对于药品、保健品等的需求量在持续增长,平稳增长在长期内将成为医药市场发展的主旋律。公共卫生体系建设高速发展,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不断完善,农村“两网”建设、医疗卫生基础建设和新型合作医疗制度的建立,为医药经济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十分有利的市场契机。

2、行业竞争日趋激烈

随着医药流通行业的高速发展,行业内的竞争也日趋激烈。

医药流通领域的竞争态势呈现出新特点,主要体现在:从单体企业之间的竞争转向群体企业之间的竞争;从单纯追求市场份额竞争转向对市场快速反应能力的竞争;从市场竞争转向直接争夺客户,争夺销售终端;从产品竞争转向品牌之争;从各自为政的单一领域竞争转向生产、流通、医院全方位的完善优化供应链之争。

基于入世过渡期的结束,外资正逐步渗入国内医药分销领域,呈现国内竞争国际化。虽然目前外资企业对国内流通领域格局影响不大,但是外资控股公司的出现,已经拉开了外资与国内企业同台竞争的序幕,从而进一步加剧行业内的竞争程度。

3、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

面对行业内部激烈的竞争,某些资本雄厚的医药经营企业正试图通过兼并收购,整合有限的药业资源,以促进核心竞争力的形成和稳固,实现跨越式的发展。

随着行业并购的进程,医药经营销售和利润的集中度不断提高,规模效益逐步显现。从上海医药批发企业的情况看,2005年1–9月销售额排名前10位的企业实现销售占行业销售总额的69.20%;同期利润额排名前10位的企业实现利润占行业利润总额80.46%。

从发达国家的经验看,具有市场垄断地位的医药销售龙头企业才能主导市场。美国市场规模是我国的近10倍,前5家医药分销企业完全主导了美国的医药分销市场,具有很高的市场集中度,是一种寡头垄断的市场格局。美日等国医药流通行业不断走向集中的发展历史对中国具有较强的示范作用,我国医药分销市场的结构很可能由分散竞争过渡到寡头垄断。我国政府也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鼓励医药企业做大做强。经贸委1999年下发的《深化医药流通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中指出,国家将利用利用5年左右的时间,扶持建立5至10个面向国内外市场年流通销售额达到50亿元左右的特大型医药流通企业集团;建立40个左右面向国内市场或国内区域性市场,年流通销售额达到20亿元左右的大型医药流通企业集团。对连锁经营企业,国家经贸委、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等政府有关部门已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大力支持医药零售企业实现连锁化的规模经营,鼓励药品零售企业进行集中。

面对医药商业的发展趋势,公司审时度势,拟通过兼并收购的方式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市场占有率。本次对汇丰医药股权的收购正是本公司这一经营思路的有力举措。本公司控股股东将其控制的盈利能力良好的汇丰医药以合理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充分体现了其对本公司做大做强的有力支持。

二、业务整合方案及业务发展规划

作为全国医药流通行业的知名企业,公司拥有品牌优势,在专业人才储备和管理等方面处于行业的先进水平,为公司今后的业务拓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1、 业务整合计划

成功收购汇丰医药100%股权后,公司将拥有汇丰医药的营业网点和相关业务,公司在医药流通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将大幅提升。同时本公司将充分利用并购协同效应,进一步整合行业资源,降低经营成本,将医药零售的规模优势和品牌优势体现到经营业绩上。

2、 业务发展规划

⑴ 将经营品类结构的调整与连锁门店的转型相结合

一方面根据市场消费需求的变化,积极调整公司经营药品的品类结构;另一方面,又根据不同门店的区域位置和区域的消费特点,合理摆布商品,加快推进不同的连锁门店向“药便利”或“药妆”转型的步伐。

⑵ 供应链体系建设

继续探索供应链体系的建设,优化业务流程,将分散于不同子、分公司的物流体系整合起来。通过集约化经营管理,优化公司的业务流程,强化公司的供应链体系建设。

⑶ 继续致力于“第一医药”品牌的建设

2005年“第一医药”以其追求卓越的品牌形象荣列中国商业联合会颁布的中国商业名牌年度排行榜,公司的以服务明星冠名的服务品牌再次成为中国商业服务名牌。在今后的业务经营中,公司将继续依托品牌优势,在门店的拓展、总代理、总经销等方面成功运作,使品牌建设在提升企业经营附加值方面起到更加积极的作用。

⑷ 强化企业的管理

继续从制度的修订和完善,对外投资的评价与梳理,IT系统的建设和提升,质量体系的运行和监控等方面入手,强化管理,以促进企业工作目标的完成和内涵绩效的提高。

3、 业务发展战略

公司在今后的业务发展中将继续秉承“呵护人生,永葆第一”的宗旨,努力促进企业核心竞争能力的形成、提升和稳固,并致力成为我国医药零售领域内的龙头企业。

公司将坚持“发展、调整、整合、创新”的工作思路,以发展为主题,加快传统药房的调整转型工作,抓住机遇,利用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市场化的操作手段,加快对企业内外部医药资源整合的步伐,创新工作,科学管理,力争使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能稳步攀升,成本费用得到进一步的有效控制。

三、再融资计划

本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及生产经营计划,制定合理的资金需求计划,充分利用银行贷款、发行债券、配股、增发新股等多种融资渠道,选择最优的融资组合,以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为主业发展、新业务开拓以至实现公司的整体战略目标提供充分的支持。

第十六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监事会对本次收购的意见

2006年5月16日,公司五届监事会举行了第二次会议,公司监事3名全部到会。

会议审议了“关于收购上海汇丰医药药材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第一医药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一医药收购汇丰医药100%股权议案”,我们参加了董事会审议第一医药收购汇丰医药100%股权议案并查阅了相关材料后,认为此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担任该项关联交易的评估机构具备证券业务资格,评估程序合法,评估结论合理,交易定价客观公允;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该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维护了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上述议案的实施。”

二、独立董事对本次收购的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收购发表的意见如下: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5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一医药收购上海汇丰医药药材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汇丰医药”)100%股权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4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本次股权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第一医药董事会已向本人提交了有关本次收购的相关资料,本人审阅并就有关问题向公司其他董事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询问。

基于本人独立判断,现就本次收购暨关联交易发表如下意见:

1、本次收购暨关联交易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其中关联董事回避未参加表决。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作相关决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的确定以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价值为依据,是公允的,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的,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权益。

3、本次拟收购的上海汇丰药材有限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良好,在本次收购完成并且百联集团履行其承诺后,第一医药与百联集团及其他关联企业之间将会避免同业竞争。本次收购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经营收益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中介机构对本次收购的意见

本公司聘请了具有主承销商资格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收购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本次重大资产收购有利于第一医药强化核心业务能力、提高资产质量,有利于第一医药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关联交易的全部过程遵循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损害第一医药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公司聘请了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作为本次收购的法律顾问。根据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本次收购的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收购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四、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几个问题

（一）本次收购,已于2006年5月16日经本公司第五届第三次董事会审议。该项交易行为实现尚需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以及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由于本次重大资产收购属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表决中予以回避。

（三）证券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导致上市公司股票价格在一定程度上与上市公司实际投资价值相背离,广大投资者必须正视这种风险。

第十七章 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本公司保证由本公司同意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重大资产收购报告书中引用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的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重大资产收购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王四海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OO六年八月三十日

二、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保证由本所同意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重大资产收购报告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认重大资产收购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刘维
经办律师:梁立新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
二OO六年八月三十日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会计师保证由本所同意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重大资产收购报告书中引用的财务报告已经本所审计或审核,确认重大资产收购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刘小虎
经办注册会计师:陶喆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OO六年八月三十日

四、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保证由本公司同意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重大资产收购报告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数据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重大资产收购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虞建华
经办资产评估师:杨云华
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OO六年八月三十日

第十八章 备查文件

1、第一医药与新路达集团、新路达集体联合会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2、第一医药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一医药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决议
4、第一医药独立董事对本次收购的意见
5、新路达集团董事会关于本次收购的决议
6、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医药重大资产收购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7、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06)第0128号《审计报告》
8、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06)第1012号《审核报告》
9、上海上瑞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沪财瑞评报(2006)3–108号《评估报告》
10、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11、百联集团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12、百联集团出具的《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13、百联集团关于与第一医药实现“五分开”的承诺函
14、百联集团、新路达集团、第一医药、相关中介机构关于本次重大资产收购过程中知情机构、人员买卖第一医药股票的自查报告
15、上海市徐汇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徐汇区新路达商业集团集体联合会转让所持有的上海汇丰医药药材有限责任公司11.5%股权的批复”
16、其它备查文件

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6号
电话:021–63617711
传真:021–63521346
联系人:娄健颖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G金发　公告编号:临2006–19

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于2006年8月17日以公告方式发出,会议于2006年9月1日下午14:30在公司多功能会议厅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委托独立董事征集投票(以下简称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会议到会股东及股东代表21人,代表股份217,202,3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2%。会议应到董事12名,实到董事11名,公司董事张振广先生因公出国未能参加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袁志敏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代表周郑屹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现场见证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改后的《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217,202,341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改后的《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217,202,341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30,000万元人民币借款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下决议:由中国进出口银行向我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贷款,为我公司的高新技术产品出口提供政策性贷款支持,贷款期限1年,其中20,000万元的年利率为4.05%,10,000万元依调整后的一年期人民币基准贷款利率下浮10%(下浮10%后目前为5.508%)。为节约贷款成本,经协商,决定由我公司股东以其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无偿为公司作质押担保。

若此项借贷最终达成,则其年利率低于目前我公司向其他银行借款的最低利率水平,将有效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217,202,341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长年薪的议案。

为更好地体现岗位职责与收入挂钩的原则,决定将董事长的年薪调整至60万元人民币/年(含税),调整方案从2006年开始执行。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124,273,115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袁志敏董事长及其关联股东熊海涛回避了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自公司2002年引入独立董事制度以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战略规划和财务监管等方面发挥了显著作用,公司保持持续快速健康地发展。近5年来,公司业务增长约4倍,各项制度建设也日益完善,独立董事承担的工作日益繁重,但独立董事津贴一直未变。近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调研了其他绩优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津贴情况。现根据调研结果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将独立董事的津贴由原来的6万元人民币/年(含税)调整至8万元人民币/年(含税)。上述独立董事津贴调整方案从2006年开始执行。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217,202,341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六）审议通过关于购置土地使用权以启动公司第四期改性塑料生产基地建设的议案。

公司决定在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内申请购置531亩土地使用权,以启动公司第四期改性塑料生产基地及其配套设施的建设,土地使用期限为50年,价格为每平方米290元人民币(折合19.33万元/亩),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为1.027亿元人民币,并授权袁志敏董事长办理具体事宜。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217,202,341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自我公司改制、上市以来,广东康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元所”)一直是我公司的审计机构。康元所在为我公司审计的过程中,业务熟练、工作认真,表现出极高的职业道德和崇高的敬业精神。

康元所因自身原因,已难以继续按时按质为我公司提供相关专业服务。康元所承办上市公司业务的部门和原负责审计我公司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已整体转入深圳大华天成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大华所”)。为避免造成我公司有关事项的延误,康元所建议我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调研后认为:上述情况属实。康元所目前状况已难以承担我公司的审计业务。审计委员会同时调研了大华所的情况。大华所是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是全球第五大会计师事务所德豪国际(BDO International)的成员所。大华所共拥有近200名执业人员,其中注册会计师80人,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人员27人,执业人员中90%以上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其中博士生导师1人,博士4人,硕士6人。全所工作人员中,平均年龄为30岁。大华所具备上市公司审计、大中型企业审计、资产验证及资产评估资格。

为尽可能保持我公司审计业务的延续性,股东大会决定:改聘大华所为审计我公司2006年财务会计报告的中介机构,主要负责对我公司进行财务会计报告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聘期一年。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217,202,341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八）审议通过《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与会股东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目的、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与范围、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权日、可行权日、禁售期、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其确定方法、股票期权的获授条件和行权条件、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实施程序、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义务、计划的变更与终止等内容进行了认真审议。

表决情况为:同意票217,202,341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217,202,341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十）审议通过关于授予袁志敏董事长133万股股票期权的议案。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124,273,115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袁志敏董事长及其关联股东熊海涛回避了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授予夏世勇副董事长128.8万股股票期权的议案。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202,183,327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夏世勇副董事长回避了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授予李建军董事总经理126万股股票期权的议案。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213,294,371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李建军董事总经理回避了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授予熊海涛董事102.2万股股票期权的议案。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124,273,115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熊海涛董事及其关联股东袁志敏回避了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授予李南京董事102.2万股股票期权的议案。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198,529,227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李南京董事回避了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授予梁荣朗董事112万股股票期权的议案。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213,541,183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梁荣朗董事回避了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授予谭头文董事89.6万股股票期权的议案。谭头文董事回避了表决。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214,650,39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授予张振广董事11.2万股股票期权的议案。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212,305,051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张振广董事回避了表决。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相关事宜的议案。

股东大会决定授权董事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具体经办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各相关事宜。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217,202,341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南国德赛律师事务所颜湘蓉律师、何铭华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南国德赛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G金发　公告编号:临2006–20

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06年8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06年9月1日下午17:00点在公司多功能会议厅召开,应到董事12名,实到董事11名,公司董事张振广先生因公出国未能参加会议,委托李南京董事代为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袁志敏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根据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授权, 公司董事会现确定: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权日为2006年9月1日。

特此公告。

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686　股票简称:G金龙　编号:临2006–023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竞拍收购厦门金龙轻型客车车身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6年8月31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金龙汽车冲压零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冲压零件公司)以人民币1958.4万元的价格竞拍购得原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金龙轻型客车车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客车身公司)48%的股权,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之中。本次收购完成后,轻客车身公司的股东结构为:厦门金龙汽车车身有限公司持有52%,冲压零件公司持有48%。具体结构如图所示: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9月2日

股票代码:600729　股票简称:G重百　编号:临2006–022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大股东整体上市有关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6年9月1日,经向公司大股东–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了解,截止目前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尚无整体上市方案。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提醒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上予以披露,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00840　证券简称:新湖创业　公告编号:临2006–26

浙江新湖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浙江新湖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八次董事会于2006年9月1日以传真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6人,独立董事陈信元因故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同意公司参股子公司苏州新湖远洲置业有限公司大股东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苏州新湖”43.33%的股权转让给中宝科控股份有限公司。由于公司本年度没有此项业务发展计划和资金安排,决定放弃此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浙江新湖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00六年九月一日

股票代码:A 600845　B 900926　股票简称:宝信软件　宝信B　编号:临2006–22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二00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6年9月1日在上海浦东张江郭守敬路515号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受托人共24人,代表公司股份1484788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62%(其中B股股东11人,代表公司股份2844956股;A股股东13人,代表公司股份145633931股);本次会议由王文海董事长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投票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有关议事规则的议案》。公司修改后的章程和议事规则尚待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

同意148250973股(其中B股2617042股;A股14563393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99.85%;反对票0股;弃权票227914股(其中B股227914股;A股0股)。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9月1日